

@ | “微博体”时空直播，两汉历史新鲜再现！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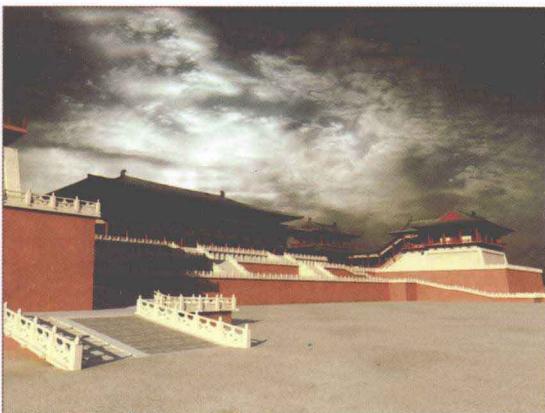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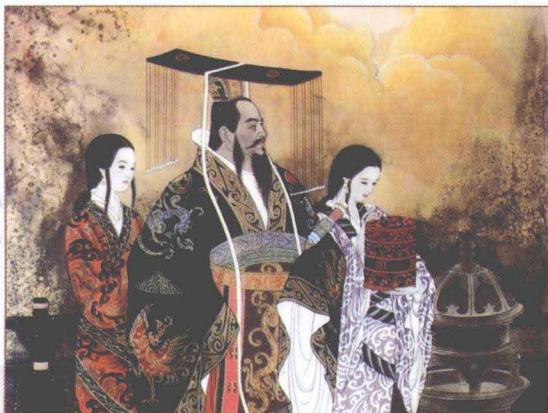


微历史

汉朝就是如此有趣

丁振宇 著

@ | 用显微镜看历史大事件 从小段子品汉朝大人物



最有趣，最有料，最活色生香的两汉史！

些人：痞子出身的刘邦，韬光养晦的刘恒，雄才略的刘彻，光复汉室的刘秀，断袖之癖……他们或睿智贤明，或霸气勇猛，或昏懦无能……人生历程就是汉朝的发展轨迹。

古人有典故“舍车保帅”，刘邦却上演了一幕。两个孩子和他同乘一辆车。眼看楚军就要撵上了，刘邦心想孩子是个累赘，就顺手把两个孩子推到了车下。夏侯婴倒是心软，把孩子抱回了车上。这一耽搁，楚军更近了。刘邦又把孩子推了下去，夏侯婴又去捡孩子。一来二去，刘邦怕耽误时间，便不敢再折腾，也不再把孩子推下去了。

武帝爱私自出游，但却总打着“平阳侯”的旗号。因为武帝怕私自出游会影响他的形象，于是就命身边人喊自己“平阳侯”。平阳侯是武帝的姐夫，这样一来，即使扰了民或者是祸害了乡亲，骂的也是姐夫，而不是自己。有时，武帝践踏了百姓的庄稼，百姓就指着武帝的鼻子骂，武帝不仅不会生气，还感觉很好玩。因为这些骂人的话，他在皇宫里是很少听见的。

那些事：灭秦立汉，文景之治，北伐匈奴，独尊儒术……丁带管汉，光武中兴……从武功的强盛到文治的又的盛极而衰到东汉的东山再起，汉朝历在中国史书上留下了浓墨重彩的一笔。

微历史

汉朝就是如此有趣



丁振宇 著

最有趣，最有料，最活色生香的两汉史！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汉朝就是如此有趣 / 丁振宇著. --北京 : 台海出版社, 2012.10

(微历史)

ISBN 978-7-5168-0052-2

I. ①汉… II. ①丁… III. ①中国历史-汉代-通俗读物 IV. ①K234.09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2012)第 227773 号

汉朝就是如此有趣

著 者: 丁振宇

责任编辑: 俞艳荣

装帧设计: 天下书装

版式设计: 通联图文

责任校对: 唐思磊

责任印制: 蔡旭

出版发行: 台海出版社

地 址: 北京市景山东街 20 号, 邮政编码: 100009

电 话: 010-64041652(发行, 邮购)

传 真: 010-84045799(总编室)

网 址: www.taimeng.org.cn/thcbs/default.htm

E-mail: thcbs@126.com

经 销: 全国各地新华书店

印 刷: 北京柯蓝博泰印务有限公司

本书如有破损、缺页、装订错误, 请与本社联系调换

开 本: 640×960 1/16

字 数: 160 千字 印 张: 16

版 次: 2013 年 1 月第 1 版 印 次: 2013 年 1 月第 1 次印刷

书 号: ISBN 978-7-5168-0052-2

定 价: 27.00 元

版权所有 翻印必究



前　言

微历史即是用“微博体”的形式来记录历史。微博的特点是短小、及时、适于传播。近年来，微博已成为国内一种最便捷的交流方式，对于记录历史来讲，它同样也是一个好工具。因为当今社会生存竞争激烈、生活节奏奇快，人们没有时间、精力，也没有耐心静下心来阅读冗长繁杂的历史巨著来获取知识，因而造成了当下人们，尤其是年轻一代历史知识欠缺匮乏的窘况。

而《微历史》的出现，不仅是“微时代”自身的推动，更是民众的一种诉求。因为它将微博体与历史事实进行了有机的结合，在有限的字数里以精当的内容浓缩精华，言简意赅、字字珠玑，为广大读者提供了一种新的解读历史的可能性。毋需非常集中的阅读时间和持久专注，毋需专门的历史或理论素养，茶余饭后，公交车上，只需花费五分钟翻阅一下，你就会有良多收获。

说起大汉朝，可真有些邪门儿：大汉朝总共有25位皇帝，其中有十个都是爱玩“断背”的，这大概是基因的问题吧。汉高祖刘邦是个草根出身，偏偏还有人乐意帮助他打天下，再加上他本人胆子大，又善于用人，最终，这个痞子竟然当了大汉的开国皇帝；可惜，刘邦辛苦打下的江山被他的正牌老婆吕雉糟蹋得一塌糊涂，刘氏子孙也被残害了不少；不过，刘邦的儿子刘恒挺争气的，没有给他老爹丢脸，把“家业”治理得井井有条；汉景帝刘启也是一个不错的好皇帝，不仅继承了他老爹的优点，还把“家业”发扬光大了，和他老爹统治

合称“文景之治”；景帝的儿子汉武帝比他祖上的人都有雄心，可惜只是风声大雨点小，他是个好打仗的皇帝，为了打仗，把祖上积攒的“血本”都挥霍完了；汉宣帝刘恒曾流落民间，是个做人低调、做事高调的皇帝；汉元帝刘奭软弱无能、荒淫好色；汉成帝刘骜是个只爱美人不爱江山的皇帝；汉哀帝就更离谱了，他的“断袖之癖”遗臭千古；王莽是个阳奉阴违的盗国贼，窃取了大汉的江山，还趾高气昂地建立了“新朝”。

汉光武帝刘秀是东汉的开国皇帝，他做人厚道，不管是治理国家，还是后宫的管理，都做到了仁至义尽；汉明帝刘庄是刘秀的儿子，也是一个好皇帝，被称为“中兴明君”；马明德是个不错的皇后和皇太后，比刘氏祖上的恶毒媳妇吕雉贤惠多了；汉章帝是一个励精图治的皇帝，国家治理得也说的过去；邓绥是一个圣明的皇太后，可惜她一死，娘家人就倒了大霉；汉顺帝当政时宦官专权，他自己也是个没用的皇帝；汉灵帝是个财迷皇帝，他本人经商是一流的；傀儡皇帝汉献帝终于给大汉画上了休止符，结束了大汉近四百年的历史。

本系列图书在编写上本着既严肃认真，又不失生动活泼的原则，遵循引导广大读者在轻松惬意的阅读中获取历史知识的宗旨，在选材上以正史为主、野史为辅，在笔法上力求做到短小精悍、生动幽默、灵活流畅、妙趣横生，令阅读者徜徉历史海洋时兴致盎然、回味无穷。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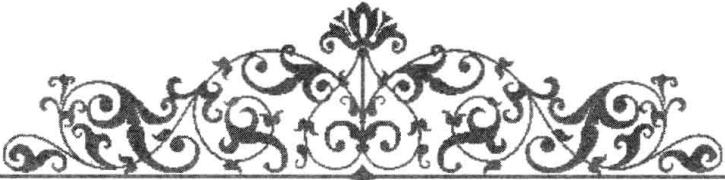
上篇 西 汉

第一章	草根皇帝汉高祖	2
第二章	恶毒妇人是吕后	28
第三章	爱民如子汉文帝	38
第四章	英明君主汉景帝	46
第五章	一代霸主汉武帝	55
第六章	民间天子汉宣帝	81
第七章	懦弱昏君汉元帝	90
第八章	只爱美人的汉成帝	97
第九章	断袖之癖汉哀帝	109
第十章	阳奉阴违的王莽	117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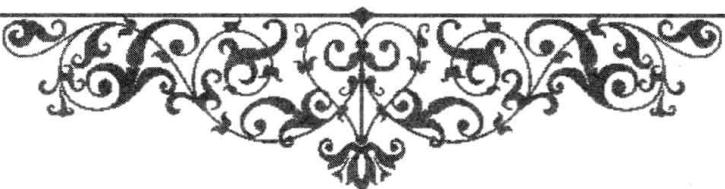
下篇 东 汉

第十一章	复兴汉室汉光武帝	134
第十二章	中兴明君汉明帝	166
第十三章	母仪天下马明德	177
第十四章	励精图治汉章帝	184
第十五章	圣明太后是邓绥	195
第十六章	宦官专权汉顺帝	208
第十七章	财迷皇帝汉灵帝	225
第十八章	傀儡皇帝汉献帝	236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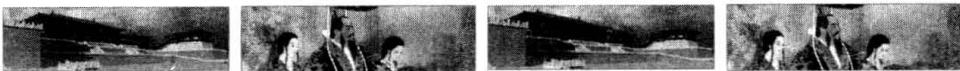




上篇 西 汉



第一章



草根皇帝汉高祖

公元前256年，刘邦生于楚国沛郡丰邑县。

公元前221年，秦始皇统一六国，建立了强大的秦帝国，刘邦试吏为秦国泗水郡的泗水亭长。

公元前209年，楚人陈胜、吴广在大泽乡发动起义，刘邦在楚故地沛县响应，成为秦末农民义军主要领袖之一。

公元前208年，刘邦受楚怀王之命西征灭秦。

公元前207年，刘邦首先入关推翻暴秦，并约法三章稳定局势。

公元前206年，刘邦受封为汉王，建立汉国，汉朝由此肇基。

公元前206年，刘邦拜韩信为大将军。

公元前206年，刘邦依韩信“明修栈道，暗渡陈仓”之计，平定三秦，占领关中。

公元前202年，垓下之战用四面楚歌之计，一边减少伤亡，一边击败项羽，灭楚国。

公元前202年，刘邦统一中国，在定陶登基称帝，建立汉朝。

公元前202年，刘邦定都长安。

公元前199年，与匈奴和亲。领兵亲征，平定韩王信余寇，击败了韩王信与匈奴的勾结势力。

公元前195年，刘邦驾崩，终年62岁。

关于草根皇帝刘邦的出身,有一个神奇的传说:话说,刘邦的母亲有一天梦到与神交合。这时突然电闪雷鸣,刘邦的父亲刘大叔定睛一看,看到有一条蛟龙在他老婆身上。之后,刘大妈便怀孕了,足月之后生下一子——刘邦。

其实,刘邦还没有出道之前,是根本没有名字的,人称刘老三。这刘老三出生就不同于一般人,他也确实不像刘家的人。他的两个哥哥做事勤劳,而他却天天游手好闲,到处结交狐朋狗友,倒像一个外交家。刘大叔时常骂他败家子,可他总是左耳进、右耳出,全当没有听见。刘大叔气得咬牙跺脚,但也没有办法。

刘邦的老爹刘大叔常常想:儿子不长进,恐怕将来连个媳妇都讨不到。但毕竟是自己的儿子,当老子的总不能不管,还是得想个长久之计。于是,刘大叔就利用自己的交际能力,花了点钱,为儿子买了一个沛县泗水亭亭长的小官。有了这个差事,刘邦倒是更逍遥了,没有了老爹的管束,他可以尽显自己市井无赖的本性了。

刘邦在市井当小混混的时候,发生了一件奇怪的事情。刘邦是个无赖,无论去哪家酒店吃饭都不掏钱。当时,有一家酒店的老板想了一个办法,把门前河上的小桥拆了。原来,刘邦要来这家酒店吃饭,就必须过这条河。这天,刘邦又来了,可是没有桥,过不去。谁知,不知从哪里冒出来一只巨大的乌龟,把刘邦驮到了对岸。酒店老板正站在对岸等着看笑话呢,却没想到竟看到了这出“戏”。

自从当了小官,刘邦利用职务之便更加胡作非为,常常带着一群小弟在街上鬼混。并且,他没事就去开酒店的王氏、武氏那里喝酒,顺便“揩油”。如果喝醉了,就在两人那里过夜。可是,别人喝酒都给钱,只有刘邦总是赖账不给钱。二人原本很不乐意,可后来看见刘邦睡觉的时候有龙附身,觉得他不是一般人,便再也不敢要酒钱了。

刘邦长到三四十岁时还没有成家立业。没有立业就罢了,没有讨到媳妇对古人来说可是大事。可是,刘邦这个“败家子”的头衔早已远近皆知,谁家的闺女都不肯嫁给她,古人是接受不了“裸婚”的。就这样,一直到四十多岁,刘邦依然单身,堪称骨灰级别的剩男。刘邦大小也是个官,却始终过着“光棍节”,虽然说有两三个小情人,可也没有真正嫁给他的。

人要是点儿背,喝口水都会塞牙;人要是走狗屎运,天上也会掉馅饼。刘邦就是后者。这一天,沛县来了一个姓吕的贵客,人称吕公。县令要为吕公接风洗尘,刘邦也去了。前去捧场的人有带物的,有带钱的,可他分文没有,竟还说自己付贺钱一万。虽然这只是一张空头支票,可吕公却一眼看出他气度不凡,于是便把闺女吕雉嫁给了他。

萧何死活都要跟随刘邦是有原因的。一年夏天,刘邦和一群狐朋狗友们在河里洗澡,萧何也和几个朋友一块儿去了。洗完澡后,一群人坐在河岸上乘凉。天太热了,大家都只穿了一条大裤衩。他们聊得很开心,聊着聊着,萧何就注意到刘邦的大腿上竟有“七十二颗黑子”。传说,天上有个神叫赤帝,他的脸上就有七十二颗黑子。萧何便由此认定此人非同一般。

一天,刘邦被县令派去押送犯人,这些犯人是给秦始皇修坟墓的。犯人们知道到骊山修墓最终都难逃一死,因此很多人都趁机逃跑了。犯人跑了,押送的人就得受罚。后来,刘邦干脆把人都放了。有一些人感觉刘邦是个人物,愿意追随他。于是,刘邦便与剩下的人当了土匪,像打游击战一样四处流亡。

一次,刘邦在流亡的路上碰到了一条大白蛇挡道。胆小的人们都不敢向前,而刘邦向来胆子大,便抽出剑斩杀了蛇。接着,他们又继续赶路。此时,刘邦忽然感觉头晕,便躺倒休息。众人回来找他时,发现斩蛇的地方有一位老太太在哭泣,并说自己的儿子是白帝之子,竟然被赤帝之子杀了,说完便消失了。自此,蒙上神秘色彩的刘



邦更让人敬畏了。

传说刘邦到了哪里，哪里就会有五朵彩云。刘邦造反后，吕雉被官府的人抓到了监狱。后来，吕雉出狱了。吕雉出狱后，该怎样找到自己的老公呢？刘邦天天跑来跑去，连个落脚的地方都没有。可是，吕雉有办法，因为凡是丈夫刘邦待的地方，都会出现五朵彩云，吕雉就是跟着五朵彩云找到刘邦的。

刘邦做土匪的日子里，外面的世界更是风云变幻。陈胜、吴广两个好像吃了熊心豹子胆，率先揭竿而起。各地百姓也纷纷向他们学习，斩杀官吏，响应起义。沛县县令是个投机倒把的能手，可惜没有使到刀上。他先是同意投降张楚，迎接刘邦一群土匪回来，后来又迅速变脸。刘邦便率众人斩杀了县令，坐上了沛公之位。

刘邦造反，就等于走上了一条不归路。但是，既然干了，就要干出一个名堂。于是，刘邦开始招兵买马，凑了两三千人，就这样天真地去攻打胡陵、方与两县去了。但是，刘邦本就是草根出身，不懂兵法，手下的就更不用说了。更何况，他们这些人马要攻打两个县，简直是小孩子玩过家家——闹着玩。最终围了几天城，实在无从下手，只好撤退。

刘邦撤回沛县老家后，此时的秦朝各地都已乱成了一锅粥。不用说，秦王朝也急成了热锅上的蚂蚁，下令各地守将出兵平息叛乱，泗川监郡御史也接到了命令。可是，这个悟性差的家伙根本不知道应该打谁，确切地说，他是谁也不敢打。最后，他决定去攻打刘邦那两三千小毛贼。刘邦吸取了上次攻打胡陵、方与的经验，并寻了秦军的破绽，最终打了胜仗。

刘邦攻打薛城时，把老窝丰城交给雍齿管理。谁知雍齿是个叛徒，竟然把丰城拱手让给了魏国。而此时的刘邦已经拿下薛城，正准备攻打方与，后院却起火了，这下可把刘邦的鼻子都气歪了。他火冒三丈，也顾不上攻打方与了，心焦火燎地杀回丰城。可是，刘邦的团

伙都是丰城的子弟，谁肯打自己人呢？结果城没拿下，刘邦却气病了。

雍齿叛变是因为看刘邦不顺眼：想当初老子在沛县也是个人物，你刘邦算老几？只不过是个小小亭长，见了哥还不是得点头哈腰的。现在倒好，已坐到老子的头上了！他心里越想越窝囊，刚好周市前来劝降，于是就投降了魏国。雍齿这下解了窝囊气：老子倒要看看你刘邦还能横多久，老窝都被端了，你还不成了丧家之犬？

陈胜战败之后，部下秦嘉自立为大司马，收拢了张楚的残余势力。此时，正在养伤的刘邦赶紧来投奔秦嘉，希望秦嘉能帮他夺回丰城。谁知，秦嘉却败亡于项家叔侄之手。秦嘉是指望不上了，这下可咋办呢？刘邦忽然想到不如再去投奔项家叔侄，兴许还有希望。于是，刘邦便像病急乱投医一样，投奔了项家叔侄。

张良最初投奔刘邦时，刘邦就没有把他当一回事，给了他一个孙悟空也干过的差事——负责养马。不用说，张良肯定不满意这个差事。他虽没有孙悟空的七十二变、上打玉帝下打阎王的本事，却有一条三寸不烂之舌，因此逮着机会就给刘邦讲兵法。刘邦没啥本事，就是善于纳言。一来二去，刘邦便再也不小看张良了。

张良的出身可不简单，他是豪门贵族出身。张良的祖先是韩国人，他的爷爷当过三朝的丞相，可是却没有因此而成为大地主，反而丢了很多土地，估计是这个官职当得不怎么样。张良的老爹当过两朝的宰相，也没有什么政绩。可见，张良的爷爷和老爹虽然是大官，也不过是些占着茅坑不拉屎的人。

张良虽然长得文质彬彬，但是却干过买凶杀人的勾当。秦始皇在位的时候，张良一家子也不好过。于是，张良就花钱买了一个杀手，准备刺杀秦始皇。这天，他们早早地埋伏在秦始皇巡游要经过的路边，见秦始皇的车队来了，那名杀手不分青红皂白就冲了过去。只见杀手一个大铁锤下去就把秦始皇坐的车锤散了架，可惜那是副



车，秦始皇并不在里面。

刘邦去投奔项家叔侄，项梁也听说过刘邦这号人物，不仅同意接纳，还拨给了他人马和大将。这下，刘邦终于可以报仇了。心想：这回看你雍齿往哪里跑，除非你会土遁。刘邦大军简直是势如破竹，丰城很快就被打破了，刘邦亲自带着兵去搜捕雍齿。可是，哪里还有雍齿的人影？雍齿见势不妙，早就跑到魏国去了。

刘邦向咸阳进发时，一路上打了不少小胜仗，补充了一些兵力，心里不禁美滋滋的。第二年春，刘邦到达了昌邑县，碰到了彭越。彭越这时也是一个小团伙，急需找一个靠山，刚好刘邦来了，就追随了刘邦。两人一起攻打昌邑，简直是两个鸡蛋碰石头，最终损兵折将也没能打下来。

攻打昌邑失败后，彭越的心里开始打起了小算盘：你刘邦也不过是地痞无赖出身，还想攻打咸阳？山高路远，我可不想把我这千把来人的家底都让你给糟蹋了。看你的队伍也都是一些半斤对八两的人，我要是跟了你，是混不出名堂来的。正值乱世，谁都可以称王，我何必受制于你？于是就与刘邦分道扬镳了。

彭越走了之后，刘邦仍不死心，又是招兵买马，又是请魏国的一支队伍帮忙，可还是攻不下昌邑。也不知道昌邑的守将是哪个好汉，这么硬！刘邦这时才深知自己的实力不够，只有一路上打打停停，再也不敢恋战，能拿下就收拢，拿不下就算，继续往前走，就像一个无头苍蝇一样，横冲乱撞。

刘邦在高阳休整队伍时，有一位叫郦食其的人前来求见。此人虽是个看城门的，却总是说自己是个千里马，等待着成大事的人看中。这天正好看到刘邦的队伍经过，感觉刘邦是个真正能成大器的人。当时，刘邦正在很不雅观地洗脚，对他很傲慢。谁知郦食其言语不俗，颇有见地，刘邦这才恭敬地接待了他。

郦食其直说得唾沫星子乱溅，与刘邦纵论了一番天下大事。刘

邦越听越高兴，感觉自己真是遇到人才了。对于刘邦这个草根而言，听郦食其说话就像看了一场电影一般。郦食其跟刘邦分析，眼下应该先拿下陈留，并表示他愿意出使陈留。陈留县令能降更好，即使不降，他也可以在那里做个内应。刘邦依计而行，果然占据了陈留。

刘邦这无头苍蝇做得不错，渐渐地强大了起来。就在他准备攻打武关时，赵高害死了昏聩无能的胡亥，并秘密派人来跟刘邦说，愿意迎接刘邦进咸阳，前提是刘邦得封他做关中王。刘邦深知赵高为人奸诈，简直是黄鼠狼给鸡拜年，还不知安的什么心呢！与赵高谈判决裂后，刘邦起兵攻打武关。最终，这关中的咽喉部位还是被刘邦拿下了。

刘邦决定硬攻峣关时，被张良阻止了，因为张良觉得硬攻不如智取。于是在张良的建议下，刘邦伪装成五万人的规模进发峣关，同时又在山林中埋伏了多处疑兵，并派了郦食其与陆贾带金银珠宝去贿赂峣关守将。守将果然愿意降，刘邦大喜，正要去接受降将。但张良是个心细的人，他怕士卒们不肯降，便又使计令将士离心。在主将失去警惕时，一举拿下了峣关。

刘邦攻破峣关后，在灞上驻军。之后派人给秦王子婴下书，承诺子婴若肯投降，可留他性命。子婴思来想去，最后决定投降。刘邦军中多数将士都痛恨秦国，想要刘邦杀掉子婴。这时，刘邦却显出了他精明的政治手腕。他接受了请降，将子婴交给属下看管，自己却潇洒地攻打咸阳城去了。

咸阳城是个富饶的大都市，刘邦这群人哪里见过这世面？一下子就像乡巴佬进城一样，都疯狂了起来。众将士就像草原上的狼一样，贪婪地抢劫掠夺。同样没有见过大世面的刘邦也没有办法阻止，因为他自己也开始疯狂起来了。只有萧何没有抢财富和女人，他抢的是秦国丞相府和御史府内的律令、图书、户籍、地图。

攻破秦朝首都后，正当刘邦陶醉于秦朝皇宫的奢华与财富时，



他手下一个屠户出身的樊哙却站出来苦劝刘邦千万不可贪恋一时的骄奢淫逸。可见，这个屠户并非鼠目寸光之流，还是有点政治见识的。张良也在旁边规劝他要以大局为重，不要忘记自己还有一个人称霸王的对手——项羽。这下，刘邦如梦初醒，赶紧掉头撤回灞上。

刘邦见了豪华的秦朝宫殿，心想：这当皇帝的日子确实比他当市井无赖强多了。可是，眼下的快活就如烟花一样，将来还不知会怎样？一想到还有项羽这个对手，刘邦不禁出了一身冷汗。他越想越害怕，便赶紧让人把宫中的金银财宝都封存起来，等着各诸侯到齐再做打算。

刘邦虽然暂时不能做咸阳的主人，但他的魂儿、他的政治野心自此便留在了这里。此时，他又开始施展自己的政治才能，把关中的地主、豪强、乡老都召集到一块商量大事。在会上，刘邦定了约法三章。开完会，刘邦还不放心，如果这些人只为个人利益，而欺瞒着下面的人，那么，他的政治工作就白费了。考虑到这些，刘邦便亲自到田间视察工作，做宣传。

刘邦拿下咸阳后，一心想着他和项羽的约定，希望能早日做关中王。项羽在函谷关听说刘邦已经拿下了咸阳，并且派兵堵住了他，气得大骂刘邦，并派英布强行攻关。而刘邦派去的守将对项羽来说，拿下简直是易如反掌，项羽很快就破关了，并直奔咸阳而去。刘邦这次堵城，过早地暴露了自己的政治野心，致使自尊心很强的项羽恼羞成怒。

刘邦派人堵住了咸阳城，项羽对此虽然很生气，但也没有想要把刘邦怎么样。可是，偏偏有一个好事的人叫曹无伤，他从中搞鬼，挑拨项羽跟刘邦的关系，声称刘邦想做关中之王，还要封子婴为丞相，将咸阳的一切财富都塞进自己的腰包，同时还说了一些巴结项羽的好话。项羽不看信便罢，一看信就立即火冒三丈，亚父范增也劝项羽要尽快除掉刘邦。这下，项羽终于下定了决心，要消灭刘邦。

项羽手中有联军40万，而刘邦好不容易才积累了10万人马；项羽的团队简直像钢铁一样，而刘邦的团队怎么看都缺乏战斗力。但也真是天不灭刘邦，正当项羽做好一切攻打刘邦的准备时，项伯坐不住了，因为他以前流亡时曾得到过张良的照顾。出于感恩之心，他赶忙托故趁夜色向张良报信。张良将此事报告给刘邦后，刘邦又好说歹说地让项伯向项羽求情。

项羽本就是个仗义的人，加上他的亲叔叔项伯又为刘邦说了一堆好话，心便软了下来，决定不杀刘邦了。范增早早起来，准备随项羽出战，忽然听说不杀刘邦了，气得吹胡子瞪眼，后来又听说刘邦要来鸿门谢罪，便心里暗喜：在鸿门宴上，杀刘邦更方便。

刘邦带着张良、樊哙等一百多人来到鸿门，恭敬地向项羽谢罪，充分地展示了他的口才。论力气、论团队实力，刘邦都不如项羽，但论口才，项羽就不行了。刘邦的一席话说得项羽心花怒放，认为自己差点错杀好人。项羽心里一高兴，就把曹无伤给出卖了。这一出卖不打紧，他曹无伤的脑袋还能在项上吗？

刘邦去赴鸿门宴，项羽、刘邦二人入席坐定，喝酒谈笑。旁边的范增如屁股上扎了蒺藜，不停地给项羽使眼色、做小动作，示意项羽赶紧动手杀了刘邦。项羽却装作没看见，他是个死要面子的人，他想：刘邦要是不来谢罪，这仗倒是定打不饶；可他偏偏来了，我明人不做暗事，若这时杀了他，肯定会被天下人笑话。因此迟迟不愿动手。

范增知道项羽不忍心杀刘邦，便赶紧找来项羽的堂弟项庄帮忙。项庄装着舞剑助酒兴，目的却是为了除掉刘邦这个心头大患。项庄一边舞剑，一边往刘邦身前凑。项伯看出了门道，便赶紧拔剑与项庄对舞，并用身体护住刘邦。项伯这么做是为自己的面子考虑，说好了今天来不会出差错，要真杀了刘邦，我项伯的老脸以后往哪里搁？

项庄、项伯一个要杀刘邦，一个拼命保护刘邦，二人在那里兜着



圈子。张良此时也看出眉目来了，他赶紧出去对樊哙说刘邦有危险。樊哙直闯进帐，对项羽讲了一堆大道理，力陈秦朝听信谗言不得善终的教训。别看项羽长得魁梧雄壮，却有着女人一样的薄脸皮，樊哙的一席话让他感觉对不住刘邦，几个人就这样尴尬地坐着。这时，刘邦赶紧装着内急，趁机跑了。

项羽要杀刘邦，可刘邦却跑了，项羽便派陈平、张良去找刘邦。此时，刘邦又害怕没向项羽告辞就走，会惹项羽发怒。樊哙劝他不必拘泥礼节，逃命要紧。于是，刘邦把自己带来的礼物交给了张良，并嘱托张良，他抄小路回去，等到他差不多到了灞上之后再把礼物送给项羽。说完后，便只带了四个人逃了。

秦王朝总算灭亡了，项羽决定下一步要分封天下，先封自己，然后封刘邦。一直比较自负的项羽自认为诸侯都是认可他的，可是他撕毁与刘邦约定的举动，已经让诸侯们寒了心。无奈之下，项羽只好封刘邦为汉王。同时，他又封了三个秦朝降将为王，目的是要牢牢地堵住刘邦，不让他出巴蜀。

刘邦被封了汉王之后，无论是刘邦还是士兵，都觉得水土不服。按照楚怀王的约定，他刘邦应该是万王之王，可是，项羽却给了他这样一个地方，他可是把脑袋吊在裤腰带上才有今天的，项羽实在是欺人太甚！刘邦越想越气，决定与项羽对抗。但张良认为此时并非良机，要刘邦暂时忍耐，并出计重金贿赂项伯，企图从项伯那里得到汉中。

张良被项羽以服侍韩王的名义留在了军中。可是他身在韩营心在汉，一心为刘邦着想。张良利用与项伯的交情，让项伯替刘邦求情，给刘邦加封汉中郡，并把刘邦给自己的那份厚礼也送给了项伯。项伯正好想借此还张良一个人情，当场便答应了，顺便也杀一杀范增的嚣张气焰。原来这范增常在项羽面前出谋划策，势力比项伯还要高一等。